

中国青少年宫协会文件

中青官协发〔2018〕8号

关于开展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共青团、少先队、教育、文化、工会、妇联、科协相关工作部署，落实“情暖童心”共青团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工程工作要求，按照中国青少年宫协会《关于实施“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关爱农村留守儿童等困难少年儿童群体计划”的意见》（中青官协发〔2017〕11号），结合各会员单位组织实施“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的工作实际，总结经验，巩固活动成果，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做好“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我会经研究决定，开展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1. 2017年实施“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的会员单位。
2. 按时提交2017年全年总结的会员单位。

二、评选标准

1. 通知要求。按照《关于实施“情暖童心·流动少年宫关爱农村留守儿童等困难少年儿童群体计划”的意见》（中青官协发[2017]11号）要求开展活动。

2. 关爱对象。农村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孤儿、困难家庭子女、残障少年儿童、患重大疾病少年儿童等困难少年儿童群体。

3. 人数要求。会员单位每年不少于30人（1200人次），理事单位每年不少于60人（2400人次），常务理事单位每年不少于90人（3600人次）。

4. 设点要求。会员单位至少选择一个点开展流动青少年宫活动，理事单位至少选择两个点，常务理事单位至少选择三个点。每个点不得少于30人。

5. 活动要求。根据每个少年儿童意愿以及身体情况和学习基础，流动青少年宫教师每周一次课，开展音乐、舞蹈、绘画、书法、体育、科技等活动，寓教于乐，同时进行思想引领和心理辅导等。

三、报送要求

1. 高度重视。本次评选活动是对2017年实施“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的总结，也是展示各会员单位实施关爱活动成果、推广先进经验的重要契机。希望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活动总结 and 基础材料报送等工作，积极推荐参评。

2. 材料报送。（1）请按总结要求认真填写《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情况汇总表》（见附件1）、《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关爱困难少年儿童清单》（见附件2）和《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总结汇总表》

(见附件3);(2)所有报送参评基础材料电子版(包括图片、视频等)和原件要一致。

3.报送时间。通知下发之日起至4月20日止,逾期不再接收。上报的评选材料和邮寄原件材料一律不退,请报送单位自留底稿。

4.联系方式。所有电子版材料上传至635157670@qq.com(邮件名:“情暖童心”+单位名称),原件单位盖章后邮寄至:北京市东城区前门东大街10号,联系人:崔智、袁仲敏,联系电话:010-65124471、65124472。

四、专家评审

征集工作完成后,协会将组成专家组进行评审,按照公开透明原则,对2017年度实施“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成绩突出、具有示范意义的先进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并为其中经费困难的单位(共15家)予以经费补助(每家2.5万元),用以鼓励和资助已开展的活动。

- 附件: 1.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情况汇总表;
- 2.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关爱困难少年儿童清单;
- 3.2017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总结汇总表
- 4.已提交2017年度上半年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总结的会员单位名单



附件 1:

2017 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情况汇总表

项目实施单位	(青少年宫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共计家。其中：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家，福利院家，医院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家。		
项目实施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每周次， <input type="checkbox"/> 每月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次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共计人，其中：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留守儿童人， <input type="checkbox"/>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人， <input type="checkbox"/> 孤儿人， <input type="checkbox"/> 困难家庭子女人， <input type="checkbox"/> 残障少年儿童人， <input type="checkbox"/> 患重大疾病少年儿童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人。		
经费来源	经费使用共计元，其中：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元，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元，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赞助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元。		
活动内容	主要开展活动内容项，其中： <input type="checkbox"/> 音乐次，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次， <input type="checkbox"/> 绘画次， <input type="checkbox"/> 书法次， <input type="checkbox"/> 体育次，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次，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辅导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次。		
关爱保护工作	全年共开展了次关爱保护工作（如格数不够可另附纸）。		
	序号	日期	关爱保护主要内容
	1		
	2		
	3		
	4		
	5		
	6		
	7		
	8		
9			
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 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17 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关爱困难少年儿童清单

(填表说明: 一个地点请填写一张表。请勿将多个地点的数据填在一张表中)

项目实施单位		(青少年宫名称及公章)					
项目实施地点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邮箱	
关爱困难少年儿童共计 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班级	班主任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备注: 此表可复制(根据关爱对象实际情况可增加表格或表格内容)。

附件 3:

2017 年度“情暖童心”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总结汇总表

单位名称							
活动实施时间		2017 年 月 日至 月 日。					
网络专题活动网址							
参与教师		共计人。		志愿者		共计人。	
关爱困难少年儿童		共计人。		筹集资金		共计元。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邮箱	
活动阶段成果 (可附相关材料: 图片或简报)							
活动实施效果							
媒体报道及宣传情况 (可附相关材料: 图文或视频截屏及 U 盘)							
项目实施总结 (可另附页: 字数请控制在 800-1000 字)							
所在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已提交 2017 年度上半年流动青少年宫工作总结的 会员单位名单

天津青少年活动中心

延吉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景宁民族青少年宫

大同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南京市青少年宫

包头市东河区少年宫

包头市科技少年宫

宝鸡市青少年宫

保定市青少年宫

成都市青少年宫

大连市青少年宫

大连市少年宫

德阳市青少年宫

东莞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内蒙古二连浩特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防城港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赣州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广东省兴宁市少年宫

广西省北流市少年宫
广西容县青少年宫
海宁市青少年宫
重庆市合川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湖南省青少年活动中心
江苏省丹阳市青少年宫文化艺术培训中心
荆州市青少年宫
开封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柳州市青少年宫
龙泉驿区青少年宫
福建省龙岩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茂名市青少年宫
南昌市少年宫
南充市青少年宫
南宁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右旗青少年活动中心
攀枝花市少年宫
青海青少年活动中心
广州市青年文化宫
邛崃市青少年宫
厦门市青少年宫
沈阳儿童活动中心

石家庄市青少年宫

沙湾区青少年宫

共青团中江县委员会

四川省富顺县青少年宫

青神县青少年宫

四川省自贡市青少年宫

遂宁市青少年宫

太原市青年宫

太原市少年宫

天津青少年活动中心

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青少年宫

通江县青少年宫

内蒙古通辽市青少年宫

无锡市少年宫

武进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西安市青少年宫

榆林市青少年宫

枣庄市青少年宫

长沙市青少年宫

浙江省兰溪市青少年宫

重庆市少年宫

淄博市青少年宫